

常袋镇人民政府孟津区省级美丽乡村重点县（区）试点项目（二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孟津工施招标(2023)0144号）

公示结束时间：2023年07月21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2]常袋镇人民政府孟津区省级美丽乡村重点县（区）试点项目（一标段）：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洛阳雅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502.103563万元，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的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洛阳荣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503.000036万元，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的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河南方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501.389639万元，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的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洛阳雅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郭丹丹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豫241202194739；

中标候选人(洛阳荣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许宝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豫241212299506；

中标候选人(河南方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郝红红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豫241181834742；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洛阳雅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

中标候选人(洛阳荣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

中标候选人(河南方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洛阳雅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85.83 分;

中标候选人(洛阳荣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82.89;

中标候选人(河南方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74.99;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结果有异议的,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异议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他人提出异议的,需一并提交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

三、其他

一、开标信息:

第一中标候选人: 洛阳雅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5021035.63 元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的合格标准

工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日历天

第二中标候选人: 洛阳荣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5030000.36 元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的合格标准

工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日历天

第三中标候选人: 河南方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5013896.39 元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的合格标准

工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日历天

二、评标信息

1、否决投标情况: 无

2、评标委员会对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打分情况:

评委 1 评委 2 评委 3 评委 4 评委 5

第一中标候选人 报价部分 39.93 39.93 39.93 39.93 39.93

技术部分 31 32.5 28 31.5 37.5

综合部分 14 13.5 13.5 14 14

汇总 84.93 85.93 81.43 85.43 91.43

第二中标候选人 报价部分 39.79 39.79 39.79 39.79 39.79

技术部分 27 30 26 28.5 26

综合部分 15.5 15.5 15.5 15.5 16

汇总 82.29 85.29 81.29 83.79 81.79

第三中标候选人 报价部分 39.79 39.79 39.79 39.79 39.79

技术部分 29 31.5 26 30 28

综合部分 5.5 5.5 5.5 6 9

汇总 74.29 76.79 71.29 75.79 76.79

三、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第一中标候选人：洛阳雅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郭丹丹

执业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豫 241202194739

第二中标候选人：洛阳荣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许宝辉

执业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豫 241212299506

第三中标候选人：河南方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郝红红

执业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豫 241181834742

四、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第一中标候选人：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

第二中标候选人：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

第三中标候选人：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

五、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结果有异议的，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异议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他人提出异议的，需一并提交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

六、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孟津区住建局

七、公示期

2023年07月19日至2023年07月21日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孟津区常袋镇人民政府

地 址：孟津区常袋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潘先生

电 话：0379-67840199

代理机构：河南峰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宇文凯街12号航辉机械院内3楼

联 系 人：尚先生

电 话：0379-66588818

2023年07月18日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孟津区住建局。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孟津区常袋镇人民政府

地 址：孟津区常袋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潘先生

电 话：0379-6784019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峰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宇文凯街12号航辉机械院内3楼306-310室

联 系 人：尚先生

电 话：0379-66588818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